

國立臺灣大學 108 學年度校園馬拉松賽競賽規程

- 一、宗旨：為提倡運動風氣，促進學生身心健康，並強化校際間體育活動交流，聯繫校際師生情誼，特舉辦本活動。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大學共同教育中心體育室。
- 三、協辦單位：秘書室、教務處、總務處、學生事務處、研究發展處、國際事務處、財務管理處、主計室、人事室、計算機及資訊網路中心、圖書館、文學院、理學院、社會科學院、醫學院、工學院、生物資源暨農學院、管理學院、公共衛生學院、電資學院、法律學院、生命科學院、進修推廣學院。
- 四、參加單位：全校教職員工生、眷屬、校友及退休教職員工均可報名參加。
- 五、競賽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11 日 (六) 上午 8 時 30 分 (開幕) 至上午 11 時 (閉幕)。
- 六、集合及出發地點：校總區田徑場 (上午 8 時至 8 時 30 分報到)。
- 七、報名辦法：
 - (一) 報名日期：
109 年 2 月 24 日 (一) 下午 1 時起至 109 年 3 月 19 日 (四) 下午 5 時止，逾期不得補報。
 - (二) 報名方式：
一律採網路報名 (**myNTU 活動報名系統**)，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 (三) 報名網址：
<https://info2.ntu.edu.tw/register/flex/main.html>
 - (四) 報名手續：
 1. 隊本部職員-請各隊指派專人填寫隊職員名單 (如附件)，並派員參與技術會議。
 2. 挑戰組、適應組-請自行上網登錄報名資料，完成報名手續。
 - (五) 報名人數上限：
本次活動報名總人數上限為 4000 人，請報名者儘早上網報名，接受報名資料以網路報名系統為準。報名系統流程：臺大首頁→myNTU→登入個人帳號密碼→消息公告→活動報名→查詢活動→檢視活動→選擇場次→填寫報名資料 (請詳填必填欄位)→完成報名。
 - (六) 報名資料公告時間：
109 年 3 月 24 日 (二) 請自行至校園公佈欄 <http://ann.cc.ntu.edu.tw/> 或體育室體育活動網頁 <https://pe.ntu.edu.tw/#/> 查詢。若報名資料有誤者，請於技術會議中提出更正。活動聯絡人：體育室活動組楊麗昭小姐(02)3366-9512。
- 八、技術會議：109 年 4 月 01 日 (三) 中午 12 時 30 分於校總區綜合體育館 247 教室舉行。(會議內容：1.公布校園馬拉松賽相關事項；2.領取號碼布與晶片流程說明；3.報名資料確認，會後不得更改)。
- 九、競賽組別 (一人限報一組別)：
 - (一) 挑戰組：
 1. 男學生組
 2. 女學生組

3. 教職員工校友組：(年齡高者可降級挑戰較低年齡組，但報名時請審慎評估，報名以後不得更改年齡組別)

男(女)長青組：60歲以上者(民國49年4月11日以前出生)。

男(女)甲組：50歲以上者(民國59年4月11日以前出生)。

男(女)乙組：40歲未滿50歲者(民國59年4月11日以後至69年4月11日以前出生)。

男(女)丙組：未滿40歲者(民國69年4月11日以後出生)。

(二)適應組：不分組別。

※若報名身分重複者(本校在校生、教職員工、眷屬、校友)，**在校生存報學生組**，不得報其他組別。

十、參加資格：

(一)挑戰組：凡國立臺灣大學之學生、教職員工、校友、眷屬及退休教職員工(除患心臟病、糖尿病、氣喘及不適劇烈運動者外)均可報名參加。

(二)適應組：凡國立臺灣大學之學生身心障礙者及教職員工身心障礙者(能獨立操作使用輔助器材活動或在陪同人員協助下能完成者)填繳參賽切結書後，始可報名參加。

十一、院、系(所)錦標成績計分辦法：

(一)院、系(所)錦標取個人男學生組及個人女學生組成績，個人教職員工校友組與適應組不列入院、系(所)錦標成績計算。

(二)院錦標以各院分數多寡評定之，個人男、女學生組取前一百名，第一名為100分，第二名為99分，餘類推之，至第一百名為1分，各院積分相同時取人數多寡判定之，如人數再相同時以名次的先後決定之。

(三)系(所)錦標以各系(所)進入個人男女學生組一百名內，分數之總和評定之(計分同院錦標)。

十二、獎勵辦法：

(一)挑戰組：

1. 學生組：

男、女學生各組錄取前二十名頒給優勝獎品及獎狀，男、女學生組前一百名，另頒發獎品乙份，其餘男學生組50分鐘內、女學生組60分鐘內跑完全程者皆發給完成證明書。

2. 教職員工校友組：

男、女教職員工校友各組錄取前八名頒給優勝獎品及獎狀。

(二)院、系(所)錦標：

1. 院總錦標錄取三名。

2. 系(所)總錦標錄取六名。

(三)適應組：不計名次，完成全程者發給完成證明書。

(四)設摸彩獎項：凡參加並跑完全程者可獲得摸彩券一張，參加抽獎。

十三、 競賽距離及路程：

(一)挑戰組：全程約五公里路線如下：

起點：	右轉	右轉	左轉
田徑場司令台前	→ 垂葉榕道	→ 蒲葵道	→ 農業陳列館 → 校史館
左轉	左轉		
→ 椰林大道	→ 文學院	→ 土木系	→ 圖資系 → 第一學生活動中心
右轉	右轉		
→ 總圖前廣場	→ 保健中心	→ 森資系	→ 椰林大道 → 傳鐘
左轉	左轉		
→ 二號館	→ 農化新館	→ 女五舍	→ 進修教育大樓 → 小小福
右轉	左轉	左轉	
→ 舟山路	→ 地質系	→ 駐警隊	→ 臺大附幼 → 管理學院一號館
左轉	右轉	右轉	
→ 樂樹道	→ 地理系	→ 鹿鳴廣場	→ 舟山路 → 生科館
	左轉		
→ 瑠工圳水源池	→ 工科海洋系	→ 環工所	→ 中菲大樓 → 生機系二館
右轉	左轉	右轉	左轉
→ 新聞所	→ 國家發展研究所	→ 社工館	→ 楓香道 → 語言中心
	左轉	左轉	
→ 桃花心木道	→ 小椰林道	→ 女九舍	→ 志鴻館 → 工學院綜合大樓
右轉	右轉	左轉	
→ 楓香道	→ 水杉道	→ 機械工程學系	→ 原分所 → 小福 → 普通教學館
右轉	左轉		
→ 垂葉榕道	→ 田徑場跑道	→ 終點	

(二)適應組：全程約一公里路線如下：

起點：	左轉	左轉
臺大網球中心	→ 蒲葵道	→ 農業陳列館 → 校史館 → 椰林大道 → 文學院
左轉	左轉	
→ 土木系	→ 綜合教學館	→ 原分所 → 小福 → 普通教學館 → 臺大網球中心 (終點)

十四、大會時間表：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4 月 11 日 (星期六) 上午	7:30 ~ 8:30	開放紀念衫領取及寄物	校總區田徑場兩側
	8:00 ~ 8:30	選手集合	校總區田徑場司令台前
	8:30 ~ 9:00	開幕典禮	校總區田徑場司令台前
	9:10	挑戰組出發 男學生組、教職員工校友暨臺大之友組	規劃路線
	9:15	挑戰組出發 女學生組	規劃路線
	9:20	適應組出發	規劃路線
	11:00 ~ 11:30	閉幕典禮	校總區田徑場司令台前
	11:30	摸彩	校總區田徑場司令台前

十五、注意事項：

- (一) 參加選手必須於賽前自行至醫院作健康檢查以瞭解本身健康情況（患心臟病、糖尿病、氣喘及不適劇烈運動者，請勿報名）。
- (二) 參加者應先自行長途慢跑練習，對本身適合參與比賽之健康情形負全責。
- (三) 參賽選手請務必於賽前領取號碼布及計時晶片（適應組不發號碼布），活動當日不再開放現場領取。※領取號碼布時間：自 109 年 04 月 01 日（三）下午 1 時 30 分起至 109 年 04 月 10 日（五）下午 6 時止（假日除外），於綜合體育館 227 教室領取（請攜帶學生證、教職員證或身份證件）。
- (四) 比賽當日請所有參賽選手一律穿著膠底運動鞋，請自行將號碼布用針線或別針縫於胸前，並依規定將晶片以鞋帶繫於鞋尖前，違反上述規定者不予計算成績。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全程馬拉松者大會提供成績證明列印。
- (五) 晶片為計時之依據，請確實通過起點及終點感應點並確認佩帶晶片之腳有踩踏過感應地墊，未依大會規定使用晶片導致無成績者大會一概不負責。
- (六) 禁止互換晶片、禁止佩帶他人晶片、禁止 1 人佩帶 2 個或 2 個以上的晶片，違者將被取消資格，成績不予計算。
- (七) 挑戰組全程時間：男學生組以 50 分鐘內、女學生組以 60 分鐘內為計時範圍。比賽分兩梯次出發，第一梯次為男學生組和教職員工校友組，第二梯次為女學生組和適應組。當組別人數過多時，將採分批方式出發。
- (八) 比賽期間不得乘坐交通工具（騎乘腳踏車、推行娃娃車、滑行直排輪、滑板及滑板車）或抄近路否則以棄權論。
- (九) 遇雨，比賽照常舉行。
- (十) 大會有權將此項比賽之錄影、相片及成績，於世界各地播放、展出或登載於本會網站及刊物上，參賽者必須同意肖像及公布成績用於比賽相關之宣傳活動上。

- (十一) 選手起跑時間為鳴槍時間 (大會時間)，大會將依據鳴槍開跑時間開始計算時間記錄，並依據此時間記錄做為選手成績統計之判定。
- (十二) 大會提供 1000 個選手寄物袋，數量有限，發完為止，請盡早至現場排隊寄物。
- (十三) 請詳閱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之事宜，得由大會修正公佈之。本規程內容依大會解釋為準，大會保留最終修改與解釋之權利。

十六、 獲得紀念衫及領取注意事項：

(一) 對象：

- 1. 學生組以網路報名前 1800 名者。
- 2. 教職員工校友以網路報名前 400 名者 (限本校教職員工、校友及退休教職員工)。依男、女長青、甲、乙、丙組所有報名選手，以網路報名時間排序的前 400 名，並非各組的報名順序。

(二) 獲得紀念衫名單將於 109 年 3 月 24 日 (二) 公布於校園公佈欄及體育室體育活動網頁 (請自行上網查詢，不再另行通知)。

(三) 比賽當天領取注意事項：

- 1. 日期:109 年 4 月 11 日 (六) 上午 7 時 30 分至 8 時 30 分止，於田徑運動場領取。
- 2. 領取時請務必攜帶號碼布及紀念衫兌換卷 (若無同時出示則無法領取，遺失恕不補發)。
- 3. 紀念衫各尺寸數量有限，發完為止，請盡早至現場排隊領取。
- 4. 所有參賽人員應於賽前規定時間內領取紀念衫，逾時未領取之紀念衫將作為完賽獎品。

(四) 獲得紀念衫的參賽選手請於活動當天穿著紀念衫參與活動。

十七、 申訴：

- (一) 競賽爭議：在規則上有明文規定或有同等意義之註明者，得以裁判員之裁決為準，不得提出申訴。
- (二) 申訴程序：應由單位領隊簽字以書面向大會審判委員會正式提出，並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提出申請書之同時須先繳交保證金新台幣伍佰元整，若被審判委員會確認無理由時，得沒收保證金充作大會獎品費。
- (三) 有關競賽上所發生之問題，應用口頭申訴外，並得依照本規程之規定，在卅分鐘內補具正式手續。各項競賽進行之中，參加競賽各單位職員或運動員不得當場直接質詢裁判。
- (四) 若在大會期間，對選手資格問題有疑問時，參加選手應準備身分證件，以備查驗。

十八、 本規程經本會籌備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之。

108 學年度 校園馬拉松賽 隊本部職員名單

單位名稱		(各院/系所/單位)	
總領隊		(院長/一級主管)	
領隊		(系主任/單位主任)	
管理/幹事		(助教/職員)	
隊長	(系學會會長/單位代表)	聯絡電話	
		e-mail	
副隊長 1	(大一負責人/班代/體育股長)	聯絡電話	
		e-mail	
副隊長 2	(大二負責人/班代/體育股長)	聯絡電話	
		e-mail	
副隊長 3	(大三負責人/班代/體育股長)	聯絡電話	
		e-mail	
副隊長 4	(大四負責人/班代/體育股長)	聯絡電話	
		e-mail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備註：

1. 本表隊職員名單將列入秩序冊。
2. 表格填寫後，請於 109 年 3 月 19 日 (四) 下午 5 時前回傳至體育室活動組
洪巧菱老師信箱 (musehung@ntu.edu.tw)。
3. 若有問題請洽活動聯絡人：體育室活動組楊麗昭小姐(02)3366-9512。

挑戰組 (全程約 5 公里路線)



適應組 (全程約 1 公里路線)



切 結 書

本人自願參加國立臺灣大學 108 學年度校園馬拉松賽，參賽期間已評估自己的健康狀況並願意遵守參賽之一切規定。如在比賽期間造成任何傷害，除本活動給予的保險權益之外，其餘一切責任願自行負責。

本人於報名時均清楚瞭解且願意遵守以上內容，同意完成線上報名即視同親自簽署此切結書。

日期：109 年 3 月 19 日